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KH PTE. LTD.
永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資料。

閣下閱覽本公告，即表示 閣下知悉、接納並向EKH Pte. Ltd.永康控股有限公司*(將更名為EKH Limited永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公告，並不會引致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須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或配售活動的任何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或配售仍屬未知之數；
- (b) 本公告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 (c) 本公告不應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無意作出該等勸誘；
- (d)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或承銷團成員概無通過刊發本公告而於任何司法管轄區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

- (e) 本公告(及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形成任何在美國(包括其領土、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該等發售或出售將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司認為,其為「外國私人發行人」(「外國私人發行人」,該詞彙具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第405條所界定意義),擬盡可能開展其業務以維持其外國私人發行人的身份。本公司證券(「證券」)未曾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亦不可直接或間接向美國或在美國境內,或代表美國《證券法》S規例第902(k)(1)條所界定的任何美國人士或31 CFR Part 850.229(此乃就執行第14105號行政命令並於2025年1月生效的最終規則)所界定的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轉售、抵押、轉讓或交付。證券未曾且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 (f) 倘在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該文件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派發;
- (g)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及
- (h) 由於本公告的派發或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在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該文件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提供。

* 僅供識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要約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不構成出售要約或邀請公眾人士以誘導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不得被視為對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誘因，亦無意作出此類誘因。本公告僅為提供有關EKH Pte. Ltd. 永康控股有限公司* (將更名為EKH Limited永康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資料而刊發，除此之外別無任何其他用途。任何投資決定一概不應根據本公告所載資料而作出。概不保證發售將會進行。任何證券發售均需要最終上市文件，而此乃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時應依賴的唯一文件。暫無跡象顯示本公告所涉及申請已獲准上市。

本公告應本公司要求而刊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EKH PTE. LTD.
永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2.01C條作出。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下列整體協調人：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華富建業證券有限公司

倘本公司委任更多整體協調人或終止任何整體協調人的任命，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EKH Pte. Ltd.
永康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雄

新加坡，2026年3月31日

名列與本公告有關的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1)執行董事李雄先生(聯席主席)及伍錦明先生(聯席主席，其替任董事為梁偉權先生)；(2)非執行董事Jean-Christophe Michel MARTI先生及CHUA Li Qin, Alicia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LAM Shiao Ning女士、龐廷武先生及楊岳明先生。

* 僅供識別